

证券代码：002002

证券简称：鸿达兴业

公告编号：临 2016-126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股东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达兴业集团”）函告，获悉鸿达兴业集团将其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 期	质权人	本次解 除质押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鸿达兴业集团 有限公司	是	100,824,656	2015 年 12 月 10 日	2016 年 10 月 14 日	长城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10.23%
		3,780,924	2016 年 1 月 13 日			0.38%
		8,822,157	2016 年 1 月 14 日			0.89%
		14,871,636	2016 年 1 月 27 日			1.51%
		12,603,082	2016 年 1 月 28 日			1.28%
合计	-	140,902,455	-	-	-	14.29%

注：2016 年 7 月 19 日公司实施完成 201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鸿达兴业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由 391,074,180 股增加至 985,747,992 股，鸿达兴业集团此前已质押股份因送转股而相应增加的股份也自动质押。鸿达兴业集团分别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2016 年 1 月 13 日、2016 年 1 月 14 日、2016 年 1 月 27 日、2016 年 1 月 28 日质押给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合计 55,900,000 股变更为 140,902,455 股。

2016 年 10 月 14 日，鸿达兴业集团将其质押给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本公司股份 140,902,455 股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鸿达兴业集团持有本公司 985,747,992 股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40.79%；其中处于质押状态 418,382,268 股，占鸿达兴业集团所持本公司股份的 42.44%（本次变动后质押比例减少 14.30%），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7.31%。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除本次及之前已披露的股权质押情况外，本公司未获悉其他股东持有或控制本公司 5%以上股份处于质押状态的情况。

特此公告。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九日